

[首页](#) [学院概况](#) [新闻中心](#) [党的建设](#) [师资队伍](#) [学生培养](#) [科学研究](#) [学生天地](#) [交流合作](#) [招生就业](#) [校友工作](#) [校友毕业照](#)



当前位置: [首页](#)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正文

西南财经大学2025级国家经济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班学生选拔通知

西南财经大学国家经济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简称“拔尖基地”）是国家2020年批准的国内首批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之一。2026年，国家经济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在教育部基地建设质量监测工作中荣获全国A级评价（全国排名第二）。为着力打造世界一流的经济学人才培养高地，着力培养引领未来的中国经济学家，学校以经济学院为牵头建设单位，协同相关学院，集中全校优质资源，设立“经济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班”，遵循拔尖人才成长规律，创新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构筑拔尖人才培养特区。现将2025级国家经济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选拔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养目标

秉承“德育为先，育人为本，理论为基，学术为根，创新为魂”宗旨，坚持“厚基础、宽口径、重学术、高精尖”原则，优化“浸、养、熏、育”路径，着力培养信仰坚定、扎根中国、国际视野、引领未来的中国一流经济学家。

二、培养方式

根据《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的意见》，按照“强化使命担当，注重大师引领，创新学习方式，促进科教融合，深化国际合作”思路，构建书院制、导师制、学分制、项目制“四制协同”新机制，实施小班化、个性化、智能化、国际化、本硕博贯通化“五化联动”新模式。从确立价值导向、提高人文素养、优化课程体系、夯实理论基础、激发学术潜力、培养实践能力、拓展国际视野等层面优化“六位一体”培养模式。

拔尖基地实施现代书院制育人模式。拔尖基地学生全部入住刘诗白书院。书院以“学科交融+社区支持”为重点，注重环境浸润熏陶，实现学科交叉、专业互补、个性拓展、人格养成。深入实施导师制，组建“科研导师+学业导师+实务导师+生活导师”高端团队，在课程学习、科学研究、生涯规划等方面对学生给予全方位指导。开展学习型项目、竞赛项目、科研项目、创业项目等项目制学习，创设无边界灵活学习生活空间，打造思想引领、行为养成、文化建设、师生交流、生活服务一体化多功能育人平台。

三、招生对象

重点选拔道德品行好、学术潜力大、创新能力强、综合素质优的优秀学生。依据学习能力和综合能力表现，从全校各专业2025级学生（不含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办学机构的学生、财经科技创新实验班学生、国际组织人才实验班学生、经管国际化创新实验班学生以及国家明确规定禁止转专业的学生）中择优选拔11人（2026年3月份已选拔第一批，此次为第二批选拔）。

四、报名及咨询方式

1. 基本条件

学生须同时符合下述两个条件，方可报名：

(1) 2025-2026学年期末考试各科目综合成绩均合格，且学分绩点不低于3.1分。

(2) 2025-2026学年学生已修读高等数学（含高等数学 I、高等数学II）或数学分析（含数学分析（理科）I、数学分析（理科）II、数学分析I、数学分析II），且期末考试高等数学综合成绩不低于70分或者数学分析综合成绩不低于70分。

在入选拔尖基地后，需要根据经济学专业（经济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班）2025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完成相关课程的修读，并计入学分。

2. 报名时间：2026年6月29日-7月13日17:00。

3. 报名方式：采取提交纸质版报名材料和填写报名链接报名的方式进行。请有意申请的同学将纸质版申请表（见附件）+教务系统打印的学业成绩单纸质版提交至诚正楼1501办公室杨老师处，同时需要填写报名链接：

<https://v.wjx.cn/vm/wZIF1HC.aspx>。申请截止时间为2026年7月13日17:00。逾期未提交纸质版报名材料和未填写报名链接（缺一不可）视作无效。

4.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诚正楼15楼1501室

咨询电话：028-87098244 杨老师

五、选拔方式

1. 笔试

时间：7月15日下午14:00-16:00

地点：经世楼G103教室

科目：数学+英语

分制：100分；其中，数学80分，英语20分

考试时间：120分钟

题型：客观题、主观题

考试内容：**数学为高等数学知识范围，英语为写作。**

2. 综合复试

复试资格：根据笔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22名学生进入面试名单。

复试时间：2026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

内容及地点另行通知，请关注经济学院官方网站通知公告（<https://econ.swufe.edu.cn/>）。

六、录取方式

综合成绩=笔试成绩 $\times$ 50%+复试成绩 $\times$ 50%，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录取，笔试或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如最后一名综合成绩出现并列（以小数点后两位计算），依次按笔试总成绩、数学成绩、面试成绩进行排序录取。

七、推免研究生

1. 推免基本条件

推免研究生需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 （1）符合当年学校和学院研究生推免基本条件；
- （2）前三学年学分加权平均分(按第一次总评成绩计算)在80分及以上。

学业成绩满分100分。

学业成绩= Σ (某门课程成绩 $\times$ 该课程学分)/ Σ 课程学分
课程成绩均按第一次总评成绩计算。纳入学业成绩计算范围的课程：本专业培养方案中前三学年的思政必修课、通识基础课、学科基础课、大类平台课、专业核心课及专业必修课成绩

2. 推免排序及比例

按照前三学年综合测评成绩综合测评成绩=学业成绩 $\times$ 70%+综合能力加分(含拔尖项目加分) $\times$ 30%，整个拔尖基地班从高到低排名（综合测评成绩相同时，按照学业成绩高低排序），推免比例按照学校相关政策执行。学生应做好职业发展规划，除出国（境）升学以外，拔尖基地学生原则上不得放弃已获得的推免研究生资格，否则计入个人诚信档案。

3. 其他推免注意事项

外出交流生应在申请推免生资格前，完成学分认定及成绩转换后参与成绩排名。

综合能力加分满分为100分，加分累计超过100分的以100分计入综合测评成绩。具体加分范围以《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评定暂行办法》为准。

其他未尽细则，以学校和学院的相关规定为准。

拔尖基地学生可通过学校贯通渠道进入硕士、博士阶段继续深造。深造期间培养和退出政策按研究生院相关规定执行。

八、退出机制

1. 大一学年和大二学年结束时，分两次对拔尖基地学生进行考核，考核不达标者退出基地。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退出拔尖基地：（1）一学期内无故旷课累计达6课时；（2）违反校规校纪，受到学校处分；（3）其他应当退出基地的情形。
3. 退出者转入经济学院国家经济学基础人才培养基地班继续进行专业培养。
4. 所有退出及淘汰学生空出名额在全校范围内进行二次选拔递补。

九、毕业授位

拔尖基地班学生符合学校毕业要求和学士学位授予条件，准予毕业，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并授予荣誉学士学位。

十、以上选拔方案仅限2025级学生，后续将根据拔尖基地班运行具体实际，对选拔培养事项等做相应调整。

十一、其他未尽事宜，由经济学院负责解释。

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2026年6月29日

附件【西南财经大学2025级经济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班报名表.docx】已下载0次